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复

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现对你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发来的关于征询股票价格异常波动（2019 年 3 月 25 日、2019 年 3 月 26 日、2019 年 3 月 2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的函回复如下：

截至目前，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你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除目前正在进行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不存在针对你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异动期间未买卖你公司股票。

此函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

